**机电产品国际招标**

**招标文件**

(第二册)

招标编号： 0807-2241CZGJ1177

项目名称：宝鸡市中心医院回旋加速器及配套设备系统采购项目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 目 录

**第一册**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详见机电产品采购国际竞争性招标文件（第一册）

第二章 合同通用条款…………详见机电产品采购国际竞争性招标文件（第一册）

第三章 合同格式…………………详见机电产品采购国际竞争性招标文件（第一册）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详见机电产品采购国际竞争性招标文件（第一册）

**第二册**

[第五章 投标邀请 3](#_Toc107595624)

[第六章 投标资料表 5](#_Toc107595625)

[第七章 合同专用条款 15](#_Toc107595626)

[第八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17](#_Toc107595627)

# 第五章 投标邀请

**1、招标条件**

1.1项目概况：本次采购回旋加速器及配套设备一套（已做进口论证），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医用

1.2. 资金到位或资金来源落实情况：已落实

1.3.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的说明：具备

**2、招标内容**

2.1招标编号：0807-2241CZGJ1177

2.2招标项目名称：宝鸡市中心医院回旋加速器及配套设备系统采购项目

2.3项目实施地点：陕西省宝鸡市

2.4招标产品列表(主要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简要技术规格 | 备注 |
| 1 | 回旋加速器及配套设备系统 | 1套 | 质子束流能量（MeV）≥10、靶上质子束流总强度（μA）≥70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已做进口产品论证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或业绩:

3.1.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投标人须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投标人应有相关注册、经营证明文件）。

3.1.2投标人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1.3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并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

3.1.4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3.1.5投标产品属于进口产品提供制造商授权书；

3.2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支持

 3.3未领购招标文件是否可以参加投标：不可以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招标文件领购开始时间：2022年11月23日

4.2招标文件领购结束时间：2022年11月30日

4.3是否在线售卖标书：否

4.4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现场领购

4.5招标文件领购地点：西安市高新二路山西证券大厦八楼招标四部

4.6招标文件售价：0元

4.7其他说明：购买招标文件前须向代理机构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书。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2年12月15日下午14：00时（北京时间）

5.2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西安市高新二路2号山西证券大厦8层第1会议室

5.3开标地点: 西安市高新二路2号山西证券大厦8层第1会议室

**6、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在必联网（https://www.ebnew.com）或机 电产品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https://www.chinabidding.com）完成注册及信息核验。评标结果将在必联网和中国国际招标网公示.**

**5、联系方式**

5.1招标人：宝鸡市中心医院

地址：宝鸡市

联系人：林主任

电话：0917-3397984

5.2招标代理机构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二路山西证券大厦八楼

联系人：曹文渊、程燕

电话：029-88497916

# 第六章 投标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第一册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此投标资料表中标注“**\***”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投标将被否决。

|  |  |
| --- | --- |
| **条款号** | **内 容** |
| **说 明** |
| 1.2 | 招标人：宝鸡市中心医院招标人地址：宝鸡市招标机构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招标机构地址：西安市高新二路山西证券大厦八楼联系人：曹文渊、程燕电子邮件：545980127@qq.com电 话：029-88497916 传 真：029-8849791603  |
| 1.3 | 项目概况：本次采购回旋加速器及配套设备一套（已做进口论证），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医用。 |
| 2.2 | 合格货源国限制：应为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和地区。 |
| 2.3 |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 |
| 2.4 | 接受委托参与项目前期咨询和招标文件编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参加受托项目的投标，也不得为该项目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或者提供咨询。 |
| 2.5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包投标，共同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除外。  |
| 2.7 |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机构的供货人才能参加投标。  |
| \*2.8 |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在必联网（[http://www.ebnew.com](http://www.ebnew.com/%22%20%5Ct%20%22_blank)）或机电产品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chinabidding.com](http://www.chinabidding.com/%22%20%5Ct%20%22_blank)）完成注册及信息核验。否则，投标人将不能进入招标程序， 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
| **招标文件** |
| \*5.2 | 招标文件语言： 以中文为准，英文仅供参考 |
| 6.3 |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购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机构确认。  |
| 7 | 已领购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包括对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向招标机构提出。招标机构将在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  |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 8 | 投标文件语言：中文和/或英文（如投标文件中包含英文，应有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
| 10.1 |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内容。 |
| 10.2 |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真实的响应。 |
| \*10.3 | 只允许投标人提供一个投标方案，不允许有备选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 11.1 | 投标人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产品技术要求在分项报价表上列出供货产品清单及分项报价和总价。  |
| 11.2 | 投标报价中的缺漏项（如果有）将按下述规定处理：1）、2）、3）适用 1）投标人投标报价缺漏项超出招标文件允许的范围或比重的，为实质性偏离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2）缺漏项在招标文件允许的范围或比重内的，并经投标人确认缺漏项已包含在投标价中，评标时将其他有效投标中该项的最高价计入其评标总价。若投标人确认缺漏项不包含在投标价中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签订合同时以投标价为准，缺漏项含在该投标价内。  |
| 11.3 | 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包括：合同总价为设备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的价格，包括：设备供应价、运杂费（含保险费）、培训费、安装调试费等其它一切费用。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
| 11.4 | 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者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
| **\*11.5** | **本次招标最高投标限价：1800万元** |
| \*11.6.1 | 1)关境内制造的货物 ①报所供货物的EXW（出厂价）、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的，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还应包括货物在制造或组装时使用的部件和原材料是从关境外进口的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②分别列明出厂价(EXW)、内陆运输费、保险费、设备正常运行3年所需的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费及其它伴随服务费；③其它伴随服务费包括：安装与调试、验收、现场操作维护培训、技术文件的移交、质量保证期服务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服务。详见第八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2）投标截止时间前已经进口的货物 ①报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的，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还应包括货物在从关境外进口时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②分别列明出厂价(EXW)、内陆运输费、保险费、设备正常运行3年所需的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费及其它伴随服务费；③其它伴随服务费包括：安装与调试、验收、现场操作维护培训、技术文件的移交、质量保证期服务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服务。详见第八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
| \*11.6.2 |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提供的货物 1) 报DDP用户现场价； 2）此报价含其它伴随服务费及设备正常运行1年所需的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费用；3）其它伴随服务费包括安装与调试、验收、现场操作维护培训、技术文件的移交、质量保证期服务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服务。详见第八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
| \*12 | 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人民币 |
| \*13.3 | 资格标准：（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投标人须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投标人应有相关注册、经营证明文件）。（2）投标人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3）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并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4）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5）投标产品属于进口产品提供制造商授权书； |
| 13.4 | 在招标过程中，投标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时，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  |
| \*14.1 |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 \*15.1 |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拾伍万元整（¥250000.00人民币） |
| \*15.3 | （1）投标保证金形式：电汇、转账、担保保函。（境内投标单位，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基本户转出）。**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之日前到达招标代理机构账户。****单位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南郊支行营业部****账号： 102860079171**（2）提交投标保证金后，各投标人须将其交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和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加盖投标人红章）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标书。（3）投标人以投标担保保函形式提交的保证金的，开标前投标人须与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联系（联系电话：029-85256853），换取收款收据凭证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收款收据凭证复印件，作为保证金交付的唯一证据，否则视为无效标书。 |
| 15.6 |  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并在合同生效后5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
| 15.8 | 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2.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未能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3.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7天内未能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
| \*16.1 | 投标有效期：90天（自开标之日起） |
| \*17.1 | 投标文件的份数：正本1份，副本3份，电子文本1套（电子文本以光盘或U盘形式提交）。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本与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
| \*17.2 |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单位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单位负责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用姓或首字母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应为正本的复印件。  |
| \*17.3  |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 18.1 |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电子文本单独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本”字样。招标人将拒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
| 18.4 | 如果外层信封未按要求加写标记，招标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 19.1 | 投标截止期: 2022年12月15日下午14：00时（北京时间）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西安市高新二路山西证券大厦8层第1会议室 |
| 21.1 |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招标机构 |
| 21.2 |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 |
| 21.3 |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进行补充、修改。 |
| 21.4 |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书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第15.8条的规定不予退还。 |
| **开 标 与 评 标** |
| 22.1 | 开标时间：2022年12月15日下午14：00时（北京时间）开标地点：西安市高新二路山西证券大厦8层第1会议室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自愿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 22.3 |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机构将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 23.2 | 本项目采用 **经评审的最低评标价法** 进行评标。 |
| 23.3 |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
| 24.1 |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
| 24.2 | 算术错误将按下列方法更正：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投标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投标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算术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否决。  |
| 24.3 |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 24.4 |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适用法律、税及关税、加注星号（“\*”）的条款等内容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 24.5 |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补充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应当提供原件，否则将否决其投标。 |
| \*24.5.1 | 在商务评议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投标将被否决：1）投标人或其制造商与招标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2）投标人参与项目前期咨询或招标文件编制的； 3）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的； 6）投标人的投标书、资格证明材料未提供，或不符合国家规定或者招标文件要求的； 7）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方案或者投标报价的； 8）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保证金金额不足、保函有效期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或出具投标保函的银行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9）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加注星号（“\*”）的重要商务条款要求的；10）投标有效期不足的；11）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最高投标限价的； 12）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13）采购清单或技术规格未写明“已做进口产品论证”的，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14）存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否决投标的其他商务条款的。 |
| \*24.5.2 | 技术评议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投标将被否决： 1）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加注星号（“\*”）的重要条款（参数）要求，或加注星号（“\*”）的重要条款（参数）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资料支持的； 2）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多项；3）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4）投标人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部分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中一部分的； 5）存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否决投标的其他技术条款的。  |
| 25.1 | 评标货币：**人民币**  |
| 26.2 | 计算评标总价时，以货物抵达最终目的地为依据：（1）中国境外产品为DDP用户现场。（2）中国境内产品为EXW价（即出厂价）（含增值税和其它税费）及国内运保费加伴随费用之和。 |
| 26.3 | 评标量化因素：1）、2）、3）、4）、5）、7）、8）适用1)在中国境内所发生的内陆运输费、保险费，及其将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伴随服务费用；2)投标文件申报的交货期；3)与合同条款规定的付款条件的偏差；4)所投货物零部件、备品备件和伴随服务的费用；5)在中国境内得到投标设备的备件和售后服务的可能性；7)投标设备的性能和生产率；8)备选方案及其它额外的评标因素和标准。 |
| 26.4.1 | 内陆运输、保险及其伴随服务投标人应提供：（1）货物尺寸和装运重量； （2）货物运至项目现场估计的内陆运费、保险费； |
| \*26.4.2 |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 |
| 26.4.3 | 付款条件的偏差：不适用 |
| 26.4.4 | 零部件和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的费用：26.4.4 1)投标人将所投货物的零部件及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运行周期内必需的备品备件的名称和数量清单附在技术规格中，按投标文件中所报的单价来计算其总价，并计入投标价中。 |
| 26.4.5 | 中国境内的备件供应和售后服务设施：卖方在中国境内必须设有投标货物的备件供应、维修机构及专业维修人员，若投标人不具备此条件，评标价将按照投标总价的1%进行加价。 |
| 26.4.6 | 预计运行和维护费用：不适用 |
| 26.4.7 | 设备性能和生产率： 适用26.4.7. 2）调整方法：1、“第八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未注“\*”号的技术指标为一般技术参数，投标方的投标书中每项低于一般技术参数的偏离，其评标价将增加该设备投标报价的1%；一般技术参数偏离5项及以上投标将被否决。2、技术规格书中标注“\*”号的为关键技术参数，对这些关键技术参数的任何负偏离将导致投标被否决。3、投标人必须以所投设备的技术规格逐条应答并提供相应的具体描述，简单应答“满足”、“符合”、“达到”或照搬招标文件要求的应答，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4、投标文件中加注“\*”号的主要参数无技术支持资料的，也将导致投标被否决，技术支持资料指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技术白皮书、图片等技术标准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技术说明书。 |
| \*26.4.8 | 其它额外评标因素和标准： 1、所有加注“\*”的商务条款必须满足。2、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必须与事实情况符合或不得虚假投标；3、投标人不得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部分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中一部分； |
| 28.1 | 评标结束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将在招标网上进行评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为3日。评标结果公示无异议的，公示期结束后该评标结果自动生效并进行中标结果公告。已成功注册的投标人可以在招标网上查看评标结果公示和中标结果公告。 |
|  **授 予 合 同** |
| 31.1 | 招标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
| 31.2 |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将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 32.2 |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为所有的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的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将保留重新招标的权利。 |
| 33.1 |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在中标结果公告后20日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 34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不得与招标人在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 \*36.1 | 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方须向招标机构按照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招标服务费。1、招标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2003]857号）的标准下浮40%收取。2、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人民币。3、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方式：可用电汇，转账付款方式。4、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时间：公示期结束后7日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5、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a.开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账号：78560188000095264联系人：张婕联系电话：029-85256853 |
| 37 | 新增条款：1、本项目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2、本招标文件受控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二〇一四年第1号令 |

# 第七章 合同专用条款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第一册第二章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为准。

|  |  |
| --- | --- |
| **条款号** | **内 容** |
| 1.1 | 买 方：宝鸡市中心医院地 址：宝鸡市项目现场名称：宝鸡市中心医院 |
| 9 | 适用9.1。包装箱应用新的、坚固的、经过熏蒸后的木箱，并在木箱上施封IPPC标识。每件货物必须单独包装发运，不得捆扎并适用于长途运输，防潮、防锈、防震、防粗暴装卸，适用于海、空、陆运输和整体吊装，保证产品到达之后各项功能完好无损，包装材料必须符合中国有关动植物检疫的规定。 |
| 10 | 5）项目现场：宝鸡市中心医院 |
| 16.1 | 应提供的伴随服务：所选方案1）、2）、3）、4）、5）1)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或试运行；2)提供货物组装和／或维修所需的工具；3)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4)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5)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
| 17.2 | 备品备件要求：卖方应提供验收后运行1年以上所需的备品备件清单及单价，其费用包括在合同价格内。 |
| \*18.2 |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1年 |
| \*20.1 | 付款方法和条件：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预付款；乙方送货、安装调试完成且配合甲方完成验收后无质量问题，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验收合格一年后将剩余10%合同金额一次结清； |
| 32.2 | 仲裁应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和程序在 西安 进行。 |
| 35.1 | 给买方的书面通知送达地址：宝鸡市中心医院指定地址 |
| 36.2 | 互惠协议的标题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政府关于所得税和财产税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 |

# 第八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 一、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最高限价** |
| 1 | 宝鸡市中心医院回旋加速器及配套设备系统采购项目 | 1套 | 1800万元 |

## 二、技术参数要求

**回旋加速器及周边配套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序号 | 子项名称 | 数量 |  |  |
| 医用回旋加速器 | 1 | 医用回旋加速器（带自屏蔽系统） | 1 | 见附件1 | 　 |
| 药物合成系统 | 1 | 化学合成仪 | 1 | 见附件2 | 　 |
| 2 | 化学合成仪（多功能） | 1 |
| 药物分装系统 | 1 | 碘自动分装仪 | 1 | 各131I厂家铅桶通用 | 　 |
| 2 | 自动分装仪（正电子） | 1 | 具备 | 　 |
| 药物质检系统 | 1 | 高效液相色谱仪HPLC | 1 | 安捷伦/奥泰/岛津 | 　 |
| 2 | 放射性薄层扫描仪 | 1 | miniscan | 　 |
| 3 | pH计 | 1 | 具备 | 　 |
| 4 | 加热干燥箱 | 1 | 具备 | 　 |
| 5 | 冰箱 | 2 | 体积≥200L。含超低温冰箱（零下70度） | 　 |
| 6 | 液氮罐 | 1 | 具备 | 　 |
| 7 | 超声波清洗仪 | 1 | 具备 | 　 |
| 8 | 电子天平 | 2 | 万分之一天平≥1个 | 　 |
| 防护设备 | 1 | 合成热室 | 2 | 具备 | 　 |
| 2 | 分装热室 | 1 | 具备 | 　 |
| 3 | 注射器钨合金防护套 | 1 | 具备 | 　 |
| 4 | PET药物专用超净层流通风柜 | 1 | 具备 | 　 |
| 5 | 短半衰期废物存贮桶 | 1 | 具备 | 　 |
| 6 | 钨合金反转防护罐 | 1 | 具备 | 　 |
| 7 | 活度计 | 1 | 具备 | 　 |
| 监测设备 | 1 | 便携式个人辐射剂量报警 | 3 | 具备 | 　 |
| 2 | 数字化辐射剂量监控系统 | 1 | 具备 | 　 |
| 3 | 便携式X-γ电离室巡测仪 | 1 | 具备 | 　 |
| 4 | 数字式表面沾污仪 | 2 | 具备 | 　 |
| 转运设备 | 1 | 钨合金分装翻转防护罐 | 1 | 具备 | 　 |
| 2 | 注射器钨合金防护套 | 1 | 具备 | 　 |
| 3 | 调剂送药铅防护罐 | 1 | 具备 | 　 |
| 4 | 正电子药物使用废物桶 | 1 | 具备 | 　 |
| 个人防护用品 | 1 | 个人铅防护套装 | 3 | 具备 | 铅衣/铅围脖/铅眼镜 |
| 2 | 铅衣架 | 1 | 具备 | 　 |
| 配套防护工程设施 | 1 | 超纯水处理系统 | 1 | 具备 | 　 |
| 2 | 全套气瓶 | 　 |
| 3 | 水冷机组 | 　 |
| 4 | 回旋加速器高纯气体管路系统 | 　 |
| 5 | 空气压缩机 | 　 |
| 6 | 铅砖（地沟盖板） | 　 |
| 7 | 放射性气体泄露收集衰变系统 | 　 |
| 8 | 放射性专用排风管道 | 　 |
| 9 | 放射性废气处理吸附过滤装置 | 　 |
| 10 | 液氮罐 | 　 |
| 11 | 氧18水（10g） | 　 |
| 12 | 回旋加速器防护门 | 　 |
| 显示终端 | 1 | 会诊显示终端 | 1 | 8M影像会诊显示终端(86英寸) | 　 |
| 2 | 报告显示终端 | 5 | 6M彩色诊断显示器（30.4英寸） | 　 |

**附件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要求或参数** | **备注** |
| **一** | **总体要求** | 　 | 　 |
| \*1.1 | 总体要求 | 住友提供HM-10HC+、GE提供MINI Trace Qilin、玖亿源提供玖源11-MTS等 | 　 |
| 1.2 | 提供技术白皮书 | 　 | 　 |
| **二** | **技术参数** | 　 | 　 |
| 2.1 | 质子束流能量（MeV） | ≥10 | 　 |
| 2.2 | 靶上质子束流总强度（μA） | ≥70 | 　 |
| 2.3 | 磁体类型 | 立式/卧式 | 　 |
| 2.4 | 场强平均强度（T） | ≥1.65 | 　 |
| 2.5 | 磁体打开方式 | 水平/垂直 | 　 |
| 2.6 | 高频系统的高频频率（MHz） | ≥50 | 　 |
| 2.7 | 射频系统 | 提供 | 需说明具体频率及频源，需提供证明材料 |
| 2.8 | 离子源 | 　 |  |
| 2.9 | 离子源校准系统 | 提供 | 　 |
| 2.10 | 离子源寿命（μAh） | ≥6000 | 说明使用条件及证明材料 |
| 2.11 | 液体靶及气体靶及传输系统说明 | 提供 | 18F、11C、13N分别说明 |
| 2.12 | 核素种类 | 18F、11C、13N | 若增加核素种类，需注明实现条件（液体/固体） |
| 2.13 | 18F产额 | ≥3.5Ci/120min | 　 |
| 2.14 | 11C产额 | ≥900mCi/30min | 　 |
| 2.15 | 13N产额 | ≥75mCi/25min | 　 |
| 2.16 | 固体靶系统 | 　 | 　 |
| 2.17 | 68Ga产额 | ≥1000mCi/180min | 　 |
| 2.18 | 64Cu产额 | ≥200mCi/6h | 　 |
| 2.19 | 89Zr产额 | ≥20mCi/180min | 　 |
| 3 | 技术支持及售后 | 　 | 　 |
| 3.1 | 热线支持服务时间 | 24小时×7天 | 　 |
| 3.2 | 技术支持工程师服务时间 | 24小时×7天 | 　 |
| 3.3 | 远程应用支持 | 提供 | 　 |
| 3.4 | 远程应用支持服务时间 | 工作日内 | 　 |
| 3.5 | 现场服务工程师 | 需提供相应设备的维修培训证书 | 　 |
| 3.6 | 网络 | 根据院方需要，免费完成所投设备与医院内网的连接 | 　 |
| 3.7 | 国内备件库 | 距离宝鸡市小于200公里 | 　 |
| 3.8 | 靶体备件 | 提供原厂或进口靶体备件证明文件 | 　 |
| 3.9 | 保修期 | ≥12个月 | 　 |
| 3.10 | 保修期内服务范围 | 　 | 　 |
| 3.11 | 质量保证 | 提供 | 　 |
| 3.12 | 安全检查 | 提供 | 　 |
| 3.13 | 安全升级 | 提供 | 　 |
| 3.14 | 现场维修 | 提供 | 　 |
| 3.15 | 备件更换 | 提供 | 　 |
| 3.16 | 保养 | 提供 | 　 |
| 3.17 | 保修响应时间 | 2小时内响应,12小时到现场、48小时修复 | 　 |
| 3.18 | 开机率 | ≥93%，故障停机每超1天保修顺延3天 | 　 |

**附件2**

**合成模块/化学合成仪**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要求** |
| 1 | 密闭合成 | 具备 |
| 2 | 液体传输 | 气动/正压 |
| 3 | HPLC系统 | 具备 |
| 4 | 加热系统 | 具备 |
| 5 | 带视窗 | 具备 |
| 6 | 合成参数设置 | 具备 |
| 7 | 自动清洗功能 | 具备 |
| 8 | 卡套设计 | 具备 |
| 9 | 合成效率（FDG） | ≥60% |
| 10 | 合成时间（FDG） | ≤30min |
| 11 | 放化纯度（FDG） | ≥95% |
| 12 | 配套耗材提供 | 具备 |
| 13 | GMP规范生产要求 | 具备 |
| 14 | 套件生产FDG次数 | ≥1次 |
| 15 | 新药标记技术支持 | 具备 |
| 16 | 保修期 | ≥12个月 |

#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招标编号：0807-2241CZGJ1177**

**宝鸡市中心医院回旋加速器及配套设备系统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

**时 间：**

**格式IV—1 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招标机构）*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 份：

1. 投标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货物说明一览表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6.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7. 资格证明文件
8. 由*（银行名称）*出具的投标保证金保函，金额为*（金额数和币种）*。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有效期日数） 日历日。
5. 投标人同意投标人须知中第15.7条款关于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6. 根据投标人须知第2条规定，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格式IV—2.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国别：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制造商名称和国籍/地区 | 价格条件 | 投标货币 | 投标报价 | 投标总价 | 投标保证金 | 交货期 | 指定到货地点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注：1除投标文件中应有此表外，还应按投标人须知18.1的规定密封标记并与投标保证金一同密封单独提交。

 2价格条件：**关境内制造的货物：报EXW用户指定地点；**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提供的货物：报DDP用户指定地点；**

**格式IV—3.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格式IV—3—1 投标分项报价表**

（关境内供货的投标）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 单价（注明装运地点） | 总价 | 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费和保险费 |
| 1． | 主机和标准附件 |  |  |  |  |  |  |
| 2． | 备品备件 |  |  |  |  |  |  |
| 3． | 专用工具 |  |  |  |  |  |  |
| 4． | 安装、调试、检验 |  |  |  |  |  |  |
| 5． | 培训 |  |  |  |  |  |  |
| 6． | 技术服务 |  |  |  |  |  |  |
| 7． | 其他 |  |  |  |  |  |  |
| 总价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格式IV—3—2 投标分项报价表**

（关境外供货的投标）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 DDP单价(注明目的港或目的地) | DDP总价 | 至最终目的地的内陆运费和保险费 |
| 1． | 主机和标准附件 |  |  |  |  |  |  |
| 2． | 备品备件 |  |  |  |  |  |  |
| 3． | 专用工具 |  |  |  |  |  |  |
| 4． | 安装、调试、检验 |  |  |  |  |  |  |
| 5． | 培训 |  |  |  |  |  |  |
| 6． | 技术服务 |  |  |  |  |  |  |
| 7． | 其他 |  |  |  |  |  |  |
| 总价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格式IV—4 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货物说明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货物名称 | 主要规格 | 数量 | 交货期 | 装运港 | 目的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代表人签字：

注：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格式IV—5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格式IV—6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格式IV—7 投标保证金保函格式**

**投标保证金保函**

 开具日期：

通知行：中信银行西安分行

Swift: CIBKCNBJ710

致：*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本保函作为*（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人”）对*（招标机构）（招标编号）*的投标邀请提供*（货物名称）*的投标保函。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就下述任何一种事实的书面通知，立即无追索地向贵方支付金额为*（金额数和币种）*保证金：

 1．在开标之日后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撤回投标；

 2．在收到中标通知后30日内，投标人未能与买方签订合同；

 3．在收到中标通知后30日内，投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收到中标通知后7日内,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招标服务费。

 本保函自开标之日起120日历日内有效，并在贵方和投标人同意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延长的有效期只需通知本行即可。贵方有权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公 章：

Form IV-7 Form of Bid Security

**Bid Security**

Issuing Date：

Advising and/or Beneficiary Bank: China CITIC Bank Xi’an Branch

 Swift: CIBKCNBJ710

To: Shaanxi Provincial Procurement & Tendering Co.,Ltd

This Guarantee is hereby issued to serve as a Bid Security of (name of Bidder)(hereinafter call as the “bidder”) for Invitation for Bid IFB No. for supply of ( name of Goods) to (name of Tendering Agent).(name of issuing bank) hereby unconditionally and irrevocably guarantees and binds itself, its successors and assigns to pay you immediately without recourse, the sum of(currency and figure in words) upon receipt of your written notification stating any of

the following:

1. The Bidder has withdrawn his bid after the time and date of the deadline for Submission of bids and before the expiration of its validity period; or
2. The Bidder has failed to enter into Contract with you within thirty(30) calendar days after the receipt of Notification of Award; or

3) The Bidder has failed to establish acceptable Performance Security within thirty(30)calendar days after receipt of the Notification of Award;

4) The Bidder has failed to pay the service charge for bidding within seven(7)days After receipt of the Notification of Awar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tipulation in the bidding document.

It is fully understood that this guarantee takes effect from the time and date of the deadline for submission of bids and shall remain valid for a period of one hundred and twenty (120)days calendar days thereafter, and during the period of any extension thereof that may be agreed upon between you and the Bidder with notice to us, unless sooner terminated and or released by you.

Issuing Bank:

Signed by: (Printed name and designation of officials authorized to sign on behalf of issuing Bank)

Signature:

Official Seal:

**格式IV—8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格式**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单位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合同名称）*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单位负责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见证人签字：

见证人姓名和职务：

见证人单位名称：

见证人地址：

**格式IV—9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填写须知**

1. 制造商作为投标人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格式IV—9—1、格式IV—9—2和格式IV—9—5以及其他有关资料。作为代理的投标人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格式IV—9全部内容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2. 所附附件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问题和 / 或信息都必须填写。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4. 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6. 全部文件应按**投标资料表**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格式IV—9—1 资格声明格式**

**资格声明**

致：*（招标机构）*

为响应你方 年 月 日的*（招标编号）*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投标，提供货物需求一览表中规定的*（货物品目号和名称）*，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由*（制造商名称）*为提供*（货物品目号和名称）*的授权书1份正本， 份副本，我方代表该制造商并受其约束（投标人（作为代理）填写）。

（2）我方和制造商的资格声明，各有1份正本， 份副本。

（3）下述签字人在证书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投标人（制造商或作为代理的）的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的

名称：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字体）

地址：

传真： 签字：

邮编： 电话：

**格式IV—9—2 制造商资格声明格式**

**制造商资格声明**

* 1. 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商名称：
		2. 总部地址：

电传/传真/电话号码：

* + 1.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2. 实收资本：
		3.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止）
			1. 固定资产：
			2. 流动资产：
			3. 长期负债：
			4. 流动负债：
			5. 净值：
		4. 主要负责人姓名：（可选填）
		5. 制造商在中国的代表的姓名和地址，（如有的话）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它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2）本制造商不生产，而需从其它制造商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3．本制造商生产投标货物的经验（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1. 近3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 1. 出口销售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 + 1. 国内销售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1.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1. 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供应商

1. 最近3年直接或间接向中国提供的投标货物：

合同编号：

签字日期：

项目名称：

数 量：

合同金额：

1.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2. 制造商所属的集团公司，（如有的话）：

10. 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 造 商 名 称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 字 人 签 字

签 字 日 期

传 真

电 话

电 子 邮 件

**格式IV—9—3 投标人（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格式**

**投标人（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1. 名称及概况

（1）投标人名称：

（2）总部地址：

电传/传真/电话号码：

（3）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4）实收资本：

（5）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止）

①固定资产：

②流动资产：

③长期负债：

④流动负债：

⑤净值：

（6）主要负责人姓名：（可选填）

（7）投标人在中国的代表姓名和地址，（如有的话）

1.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3.近三年投标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1. 出口销售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1. 国内销售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1. 同意为投标人制造货物的制造商名称、地址（附制造商资格声明）：

1. 由其他制造商提供和制造的货物部件（如有的话）：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 制造的部件名称

1. 近3年向中国公司提供的投标货物（如有的话）：

合同编号：

签字日期：

项目名称：

数 量：

合同金额：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1. 所属的集团公司，（如有的话）：
2. 其它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 字 人 签 字

签 字 日 期

传 真

电 话

电 子 邮 件

**格式IV—9—4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明格式**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招标机构）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国家/地区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国家/地区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和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 代表我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办理贵方第 （投标邀请编号） 号投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方兹授予（投标人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消的全权。兹确认（投标人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的办理一切事宜。

我方于 年 月 日签署本文件，（投标人（作为代理）的名称）于 年 月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投标人（作为代理）名称： 制造商名称：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签名： 签字人签名：

**格式IV—9—5 证书格式**

  **证书**

下述签字人证明本资格文件和要求的格式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下述签字人在此授权并要求任何被征询的银行向招标人提供任何所要求的资料，以验证本声明及本公司实力和信誉。同时附上从我方银行（银行名称）出具的资信证明。

下述签字人知道，招标人可能要求提供进一步的资格证明并同意按招标人要求提交。

制造商或投标人（作为代理）的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的

名称：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字体）：

地址：

传真： 签字：

邮编： 电话：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据粘贴页**

1. 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